# 臺灣省雲林縣二崙鄉民代表會第22屆鄉民代表選舉第一選舉區選舉公報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編印

臺灣省雲林縣二崙鄉民代表會第22屆鄉民代表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1 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 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 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 第1選舉區包括崙東村、崙西村、來惠村 應選名額二名

7	715年四日招册不作、新四州、不忘的 忘运石铁一石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 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 歷	政	
1		廖學龍	1 月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二崙國小二崙國中	二崙國小100-101年家長會會長雲林縣西螺分局義警中隊顧問二崙國興宮常務幹事二崙新店七坎媽聯誼會會長二崙打牛滿慈和宮觀音佛祖會會長	<ul> <li>一、加強改善農田排水道路建設。</li> <li>二、關懷弱勢族群,爭取老人照顧福利。</li> <li>三、建設社區發展,爭取地方民防、義警、守望相助隊設備福利。</li> <li>四、推廣農田產業增加農民收入。</li> <li>五、重視社區發展與老人福利制度。</li> <li>六、爭取經費改善村內道路與排水系統之工作。</li> <li>七、爭取社區重要路口安裝監視系統之工作。</li> </ul>	
2		王信傑	74	男	臺灣省彰化縣	無	芳苑國民中學	現任二崙鄉民眾服務社理事長 二崙分駐所警友站顧問 崙西興國宮委員會委員 來惠赤法宮委員會委員 曾任二崙鄉第二十屆鄉民代表	1、監督公所落實清運垃圾,注意環境衛生提高生活品質。 2、爭取地方建設保持巷弄路平、燈亮,水溝通為原則。 3、為民服務排除紛爭事件,減輕勞民傷財。 4、爭取社會福利、關懷弱勢,照顧長老者。	
3		廖清璋	10 月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來惠國小、 二崙國中	國雲縣鄉國國宗子之 會會是證別表會會人所會會是整分表。 會是整分表。 會是整分表。 會是整分表。 會是整分, 會是整分, 。 。 。 。 。 。 。 。 。 。 。 。 。 。 。 。 。 。 。	1. 積極督促鄉政,熱心服務鄉親。 2. 促進所會和諧,合力造福桑梓。 3. 爭取村里建設,促進地方繁榮。 4. 重視兒童福利,關懷弱勢團體。 5. 提昇人文教育,心靈理念慈善。 6. 發揚在地特色,推展廟宇慶典。 7. 積極推動社區與老人會各項補助及文康活動。 8. 推展並落實環境保護理念,全民攜手同心協力,打造和諧幸福安康家園。	
NEB ES	。 您朗扎带去朗坦克与托丁利克克。							C. 机再准层排阻,烧器式桶二环学,环沟围雕,展器上为按罐、燃萃、桶口采取碎。 / 一\\+\\ 77 立 C.		

###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包括下列內容:

- (一)投票時間: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 (二)選舉人資格:
  -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包括當日)以前出生, 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一 年七月二十六日(包括當日)以前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繼續居住者,有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 選舉投票權。【上項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 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2.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1)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2)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
- 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選舉人照顧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
- (4)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
- 入投票所投票。 (5)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 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 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6)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 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
- (7)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 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 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 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A.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B.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C. 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
- ,不服制止。 D.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 E.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9)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機關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 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 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
- 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 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 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11)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 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圏選欄

次欄

相

片

欄

選

人姓

名欄

片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 「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 (一)選舉票顏色:

鄉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 (二)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1. 圈選二人以上。
-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4. 圈後加以塗改。
-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 (三)法務部反賄選圖示:

## 防疫新生活 晚學專線 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 4 草之爭好選風 **檢學獎** 最高獎金新臺幣 500 萬元 LINE @383trugw 4 T LATER THE PROPERTY OF THE P

### (四)防疫宣導注意事項:

- 1. 選舉人前往投票時應佩戴口罩,配合量測體溫以及手部消毒。
- 2.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規定及選務防疫措施,請參見衛生福利部 疾病管制署網站(https://www.cdc.gov.tw)及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 (https://www.cec.gov.tw) •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中央選舉委員會

### (五)其他: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 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 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 121 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一、候選人資 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二、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 項之情事。三、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